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G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東瀛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2)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集團財務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變動 %
收益	855,414	772,400	+10.7
毛利	222,718	150,787	+4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	84,440	31,917	+164.6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16.81	7.98	
利潤率			
毛利率	26.0%	19.5%	
淨利率	9.9%	4.1%	
總資產回報率	12.3%	5.1%	
槓桿比率	零	零	

附註：已就期間宣派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有關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息詳情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7。

東瀛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4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855,414	772,400
銷售成本		<u>(632,696)</u>	<u>(621,613)</u>
毛利		222,718	150,787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4	2,306	3,972
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131)	(49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0	—
銷售開支		(48,034)	(39,362)
行政開支		<u>(77,860)</u>	<u>(76,69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99,249	38,209
所得稅開支	6	<u>(14,809)</u>	<u>(6,292)</u>
期間溢利		84,440	31,917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應佔換算聯營公司海外業務的匯兌虧損		<u>(47)</u>	—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47)</u>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84,393</u>	<u>31,91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16.81</u>	<u>7.98</u>

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息詳情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81	9,205
預付租賃付款		3,669	4,645
於聯營公司權益		1,267	—
遞延稅項資產		766	766
		<u>15,183</u>	<u>14,616</u>
流動資產			
存貨		12,092	3,622
貿易應收賬	9	2,305	1,485
預付租賃付款		1,672	1,672
訂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	10	130,400	104,092
應退稅		—	163
應收關連公司賬款		2,503	2,503
抵押銀行存款		22,395	22,0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0,270	324,378
		<u>671,637</u>	<u>459,95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	11	48,567	53,686
應計款項、已收訂金及其他應付賬	12	300,354	184,37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517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170
稅項撥備		16,990	2,345
		<u>368,428</u>	<u>240,571</u>
流動資產淨值		<u>303,209</u>	<u>219,383</u>
資產淨值		<u>318,392</u>	<u>233,99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50,245	50,245
儲備		268,147	183,754
權益總額		<u>318,392</u>	<u>233,999</u>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東瀛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7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 -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83號東瀛遊廣場15樓。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4年11月28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旅行團、獨立自由旅客(「自由行」)套票、個別旅遊元素(與自由行套票統稱為「自由行產品」)以及輔助性旅行相關產品及服務。

在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而對本集團架構進行合理重組(「集團重組」)後，本公司自2014年11月13日起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集團重組的詳情於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14年11月18日之招股章程及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15年3月23日之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內悉數解釋。

因此，呈列的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乃按合併會計法原則編製，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2014年6月30日及過往期間一直存在。

中期財務資料乃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本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所披露的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中期財務資料為未經審核，惟已經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須與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乃有關並適用於本集團於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0年至2012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1年至2013年週期年度改進

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於2015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潛在相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乃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呈報有關資源分配以供評估本集團業務表現之內部財務資料而釐定其經營分部。

期間，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作出的內部呈報內容僅為本集團旅遊及旅遊相關服務業務。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存一個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收益均源自香港及澳門且概無單一客戶交易額達至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因此概無呈列按地理位置或主要客戶劃分的分部分析。

4.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收益亦為本集團營業額，指旅行團及輔助性旅行相關產品的發票淨值和自由行產品及輔助性旅行相關服務的所得款項淨額。期間，於營業額內確認的各主要收益類別的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旅行團	756,096	702,283
自由行產品(附註)	40,138	33,513
輔助性旅行相關產品及服務(附註)	59,180	36,604
	<u>855,414</u>	<u>772,400</u>

附註：本集團自由行產品及若干輔助性旅行相關產品及服務產生的收益被視為作為代理商代表委託人收取的現金，因而計為淨額。已收及應收所得款項總額如下所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收及應收所得款項總額	<u>308,642</u>	<u>323,736</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匯兌虧損淨額	(697)	(56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71	588
管理費收入	-	15
供應商回扣	1,235	2,275
租金收入	-	7
雜項收入	997	1,649
	<u>2,306</u>	<u>3,972</u>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項目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975	78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1,098	14,3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91	1,811
上市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	6,733
就以下項目的經營租賃租金：		
— 物業	12,447	11,011
— 辦公設備	1,136	1,059
— 旅遊車	20,515	17,63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74,104	64,644
— 退休計劃供款	2,792	2,593
	76,896	67,237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 期間稅項	14,144	5,709
即期稅項－澳門所得補充稅		
— 期間稅項	665	744
遞延稅項		
— 計入期間損益	-	(161)
	14,809	6,292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東瀛遊管理集團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律，由於並無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進行業務，故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稅項。

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香港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評稅溢利按16.5% (2014年：16.5%) 的稅率計算。

兩個期間就於澳門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評稅溢利的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9%至12%的稅率計算。

7. 股息

(a) 期間股息

董事決議宣派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合共25,122,500港元，於2015年10月9日或前後向於2015年9月1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報告日期後擬宣派的中期股息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負債。

東瀛遊旅行社有限公司及東瀛遊旅行社(日本)有限公司於彼等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前建議向股東宣派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股息197,353,000港元。

(b) 於期間批准及派付之上個財政年度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就上個財政年度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84,440</u>	<u>31,917</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股	2014年 千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u>502,450</u>	<u>400,000</u>

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31,917,000港元及已發行400,000,000股普通股(即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之股份數目)，猶如該等普通股已於過往期間發行計算。

於中期期間本公司並無攤薄潛在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貿易應收賬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	<u>2,305</u>	<u>1,485</u>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 – 90天	2,261	1,461
91 – 180天	<u>44</u>	<u>24</u>
	<u>2,305</u>	<u>1,485</u>

10. 訂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應收賬	15,287	17,929
訂金	8,479	7,605
預付款	<u>106,634</u>	<u>78,558</u>
	<u>130,400</u>	<u>104,092</u>

11. 貿易應付賬

貿易應付賬的信貸期根據與不同供應商達成的條款差異而不同，通常從1天到30天。根據獲得的服務和產品(通常與發票日期一致)，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賬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 – 90天	47,860	53,285
91 – 180天	499	244
181 – 365天	89	59
超過365天	119	98
	<u>48,567</u>	<u>53,686</u>

12. 應計款項、已收訂金及其他應付賬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計費用	6,132	8,083
已收客戶訂金	222,050	114,874
其他應付賬	72,172	61,413
	<u>300,354</u>	<u>184,370</u>

1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	<u>1,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 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	<u>502,450</u>	<u>50,24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概覽

自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11月28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後，本集團全力把握業務拓展及長期發展的良機。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本集團取得顯赫成績，收益由約772,400,000港元增加至855,400,000港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10.7%。良好的業績表現彰顯了本集團為力臻卓越營運及可持續發展而作出的不懈努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由2014年同期約31,900,000港元上升164.6%至2015年84,400,000港元。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日圓兌港元貶值，導致日本旅行團需求上升及日本旅遊元素成本下降，繼而令日本旅行團收益比例大幅增加及其毛利率有所提高。此外，由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2014年同期所錄得的上市開支約6,700,000港元，因而促使本集團淨利進一步增長。

2015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16.81港仙(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98港仙)。有關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詳情將於中期報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中討論。

業務概覽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旅行團、自由行產品以及輔助性旅行相關產品及服務。於2015年上半年期間，本集團於日本及韓國投資新成立旅遊代理公司，銳意提高綜合服務方面能力為本集團帶來協同效應。本集團認為，此舉將簡化旅遊地接營運流程，透過加強監察與監督提升服務質量，為尊貴客人帶來最佳價值的同時，也為業務策略優化帶來長期裨益。日本聯營公司的新業務已於2015年第二季度正式投入營運，同時韓國聯營公司的新業務亦已於2015年第三季度投入營運。有見及此，本集團將積極參與提升營運業績。

業務分部方面，本集團旅行團、自由行產品及輔助性旅行相關產品及服務的收益錄得正增長，分別增長7.7%，19.8%及61.7%。於所示期間各業務分部的貢獻載列如下：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金額 千港元	客戶人數	每位客戶 平均收益 港元	金額 千港元	客戶人數	每位客戶 平均收益 港元
旅行團	756,096	90,837	8,324	702,283	92,443	7,597
自由行產品	40,138	61,996	647	33,513	69,554	482
輔助性旅行相關產品及服務	59,180	不適用		36,604	不適用	
合計	855,414	152,833		772,400	161,997	

毛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金額 千港元	毛利率 %	金額 千港元	毛利率 %
旅行團	157,288	20.8	98,859	14.1
自由行產品	40,138	100.0	33,513	100.0
輔助性旅行相關產品及服務	25,292	42.7	18,415	50.3
合計	222,718	26.0	150,787	19.5

旅行團

旅行團收益主要是向出境旅行團客戶收取的團費。旅行團依然是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於回顧期內為本集團帶來88.4%的收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0.9%)。下文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目的地劃分的旅行團收益構成：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金額 千港元	百分比 %	金額 千港元	百分比 %
日本	498,013	65.9	375,519	53.5
日本以外亞洲地區	153,378	20.3	229,728	32.7
歐洲及其他	104,705	13.8	97,036	13.8
合計	756,096	100.0	702,283	100.0

毛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金額 千港元	毛利率 %	金額 千港元	毛利率 %
日本	122,087	24.5	67,272	17.9
日本以外亞洲地區	19,783	12.9	24,656	10.7
歐洲及其他	15,418	14.7	6,931	7.1
合計	157,288	20.8	98,859	14.1

客戶人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數	每位客戶 平均收益 港元	人數	每位客戶 平均收益 港元
日本	53,645	9,283	41,676	9,010
日本以外亞洲地區	29,906	5,129	44,545	5,157
歐洲及其他	7,286	14,371	6,222	15,596
合計	90,837	8,324	92,443	7,597

旅行團－日本

日本旅行團是本集團收益的主要來源。日圓兌港元貶值成為本分部業務增長的驅動因素。因此，致使日本旅行團的需求高漲，且相關旅行團成本下降，因而2015年上半年毛利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81.5%，日本旅行團的毛利對本集團回顧期內毛利總額的貢獻為54.8%（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4.6%），相對毛利率由17.9%上升至24.5%。

旅行團－日本以外亞洲地區

日本以外亞洲地區旅行團分部受不利市場因素影響，因而日本以外亞洲地區旅行團收益下降33.2%至約153,400,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29,700,000港元）。日本以外亞洲地區旅行團需求因航空公司的密集推廣鼓勵客戶直接向航空公司購買機票旅遊而低迷，而日圓及歐元貨幣貶值吸引客戶前往日本及長線目的地旅行。再者，下文所述的其他因素亦對日本以外亞洲地區旅行團需求造成不利影響。

自2015年5月以來，韓國爆發中東呼吸綜合症，韓國旅行團銷售因此受到沉重打擊，客戶人數減少41.1%。馬來西亞方面，在馬來西亞航空飛機失蹤、亞洲航空飛機失事以及遊客遭綁架的陰影之下，馬來西亞旅行團收益對本集團旅行團收益總額的貢獻由6.2%下降至2.9%。此外，台灣旅行團銷售受到H5N2禽流感及諾沃克病毒爆發、地震、墜機事件以及競爭對手削減價格的不利影響。儘管本集團仍維持其旅遊元素的質量標準，台灣旅行團的收益及毛利因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而於2015年上半年下降。泰國方面，因政治動盪而於2014年第一季度進入緊急狀態，因此，香港對泰國發出紅色外遊警示。泰國旅行團自2014年6月復辦，於2015年上半年所產生的收益為約18,600,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3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251.4%。儘管如此，由於受到航空公司的密集推廣以及日圓及歐元兌港元的貨幣貶值的影響，把本集團部分客戶轉移至其他旅遊產品，以致泰國旅行團需求增速依然緩慢。

整體而言，2015年上半年期間，日本以外亞洲地區旅行團毛利對本集團回顧期內毛利總額的貢獻為8.9%（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4%）。儘管需求因上述地域因素而下滑，但由於本集團已於2014年末預見需求下滑趨勢，並計劃維持高服務水平及提高毛利率，因此，日本以外亞洲地區旅行團分部的毛利率由10.7%上升至12.9%。

旅行團－歐洲及其他

為減少於上年末所預見的北非政局不穩對於本分部於2015年業務增長的影響，澳洲、新西蘭以及歐洲成為本集團長線目的地中的重點。除提前預訂更多航班座位以滿足日益增長的需求之外，本集團採納更為進取的定價策略，密切關注有關價格調整的市場反應。此外，受惠於歐元兌港元貨幣貶值以及俄羅斯及烏克蘭政局不穩趨向緩和，歐洲旅行團需求增長，客戶人數較2014年同期增加29.5%。除歐洲外，澳洲及新西蘭旅行團顯示上升趨勢。隨著澳元貨幣貶值以及直飛新西蘭的航班開通，更多客戶願意支付較高旅行團費用前往該等目的地，客戶人數較2014年同期增加27.6%。與2014年上半年相比，澳洲及新西蘭的毛利率由4.7%上升至10.9%，歐洲的毛利率由7.5%上升至18.0%。

自由行產品

由於本集團以代理的身份提供服務，負責代表服務供應商安排機票及住宿預訂，故自由行產品收益按淨額基準確認。2015年首六個月，自由行產品於回顧期內為本集團帶來4.7%的收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3%)。下文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目的地劃分的自由行產品收益構成：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金額 千港元	百分比 %	金額 千港元	百分比 %
日本	30,514	76.0	20,397	60.9
日本以外亞洲地區	8,676	21.6	11,788	35.2
歐洲及其他	948	2.4	1,328	3.9
合計	<u>40,138</u>	<u>100.0</u>	<u>33,513</u>	<u>100.0</u>

附註： 自由行產品收益為淨收入，即為所得款項總額扣除相關直接成本後的餘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所得款項總額	2015年		2014年	
	金額 千港元	收益率 %	金額 千港元	收益率 %
日本	183,039	16.7	164,401	12.4
日本以外亞洲地區	85,302	10.2	113,580	10.4
歐洲及其他	14,992	6.3	22,082	6.0
合計	283,333	14.2	300,063	11.2

附註：自由行產品的收益率按收益除以所得款項總額計算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客戶人數	2015年		2014年	
	人數	每位客戶 平均收益 港元	人數	每位客戶 平均收益 港元
日本	35,059	870	35,934	568
日本以外亞洲地區	24,253	358	30,383	388
歐洲及其他	2,684	353	3,237	410
合計	61,996	647	69,554	482

自由行產品－日本

由於日圓兌港元貨幣貶值引致日本自由行產品需求高漲及銷售成本下降，日本自由行產品收益率較上年同期由12.4%增加至16.7%。同時，日本自由行產品的每位客戶平均收益由568港元增加至870港元。

自由行產品－日本以外亞洲地區

日本以外亞洲地區自由行產品同樣面臨上文所述影響日本以外亞洲目的地旅行團的不利市場因素，韓國、馬來西亞及台灣自由行產品的收益於2015年上半年錄得下跌。日本以外亞洲地區自由行產品收益總額及所得款項總額較上年同期分別下跌26.4%及24.9%，每位客戶平均收益由388港元下跌至358港元。

自由行產品－歐洲及其他

隨著航空公司以密集推廣招徠客戶直接從航空公司購票，歐洲及其他目的地的自由行產品的收益及所得款項總額於2015年上半年分別下滑28.6%及32.1%。每位客戶平均收益由410港元減少至353港元。減少主要由於較2014年同期澳洲及歐洲自由行產品需求以及郵輪套票需求減少所致。

輔助性旅行相關產品及服務

輔助性旅行相關產品收益主要為銷售日本公共交通票的收入、主題公園門票銷售的收入，以及向入境遊客銷售紀念品所得的收入。輔助性旅行相關服務收益主要為旅行保險售賣服務的佣金收入，以及就向日本的紀念品及商品供應商提供的匯款服務收取的手續費。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輔助性旅行相關產品及服務收益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金額 千港元	百分比 %	金額 千港元	百分比 %
交通票銷售 (附註)	18,241	30.8	11,038	30.2
門票銷售	20,995	35.5	8,342	22.8
紀念品銷售	75	0.1	385	1.1
旅行保險佣金收入	10,428	17.6	9,655	26.4
匯款服務手續費	6,370	10.8	4,495	12.3
其他	3,071	5.2	2,689	7.2
合計	59,180	100.0	36,604	100.0

附註： 交通票銷售乃主要為火車票、可重複使用的交通儲值卡銷售以及租車服務預訂所得款項的總額。

本年度首六個月，輔助性旅行相關產品及服務收益上升至約59,200,000港元，較2014年同期36,600,000港元增加61.7%。此業績主要由於交通票及門票銷售增加所致，而交通票銷售增加主要來自於日本鐵路通票之銷售及租車服務預訂，門票銷售增加反映日本大阪娛樂主題公園新主題景點於2014年中期開放後門票銷售增加。

財務回顧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總資產回報率	12.3%	5.1%
權益回報率	26.5%	56.0%
經營利潤率	11.6%	4.9%
淨利率	9.9%	4.1%
	於2015年 6月30日	於2014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1.8倍	1.9倍
槓桿比率	零	零

收益及毛利

請參見上文「業務概覽」有關本集團收益及毛利的討論。

銷售開支

本集團銷售開支的主要組成部份包括前線員工成本、媒體廣告及推廣活動的廣告及宣傳費用。本集團於2015年首六個月的銷售開支為約48,0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22.0%，此乃由於為2015年中期財務業績改善而計提的2015年上半年特別花紅令員工成本增加6,500,000港元，以及廣告及宣傳費用較2014年同期增加1,600,000港元所致。

行政開支

員工成本、董事薪酬、租金、差餉及管理費構成行政開支中比例最高的部份，佔行政開支總額的72.4%（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7.3%）。本集團2015年首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由2014年同期約76,700,000港元增加1.5%至77,90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約900,000港元，董事薪酬增加2,300,000港元，租金、差餉及管理費因租金上漲而增加1,600,000港元，但被2014年所承擔的上市開支約6,700,000港元引致的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4,800,000港元所抵銷。

財務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首六個月並無承擔財務成本(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茲因本集團並無任何應付關連公司或金融機構的貸款、借款或結餘。

經營利潤率及淨利率

2015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經營利潤率由2014年4.9%增加至2015年11.6%，淨利率由4.1%增加至9.9%。利潤率之改善主要由於日圓兌港元貶值推動日本旅行團需求高漲並致使日本旅遊元素成本下降，以及並無2014年同期所錄得的上市開支約6,700,000港元所致。

流動比率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8倍(於2014年12月31日：1.9倍)。流動比率略降主要由於已收客戶訂金增加約107,200,000港元。

槓桿比率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為零(於2014年12月31日：零)，茲因本集團於相關期末並無任何貸款或借款。

總資產回報率及權益回報率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資產回報率及權益回報率分別為12.3%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1%)及26.5%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6.0%)。總資產回報率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於2015年上半年較2014年同期增加164.6%。就權益回報率而言，2015年上半年較2014年同期降低是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11月首次公開發售增強資本基礎。

流通性與財務資源

鑒於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於2015年上半年並無動用任何貸款或借款。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為約500,300,000港元(於2014年12月31日：324,400,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為約22,400,000港元(於2014年12月31日：22,000,000港元)給香港及澳門的若干持牌銀行以取得代表本集團向若干第三方出具的擔保函。總擔保額為約16,800,000港元(於2014年12月31日：16,900,000港元)，其中主要是向本集團的供應商(如航空公司及酒店)發行，以為本集團應付彼等的貿易應付賬餘額提供擔保。除上述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資產抵押。

資本承擔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少於100,000港元(於2014年12月31日：約300,000港元)，以收購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外匯風險及財政政策

外匯風險乃指由本集團所承擔向客戶收取的款項及向供應商的付款可能出現不同貨幣值對賬情況下，須承受的外匯波動。本集團為緊密監控風險承擔已實施外匯風險管理程序。該等程序已制定防止持有過多的外幣現金餘額，其中購買外幣金額已限於根據特定期間(日圓適用於一週及其他外幣適用於兩週)估計銷售額所需旅遊元素相應成本，以減低有關外匯風險承擔。

除交易外匯風險外，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其自身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的財政管理政策乃將盈餘現金以銀行存款方式存入香港、澳門及日本的持牌銀行，營運資金亦集中管理以確保資金的妥善及有效收集及調度，並確保資金充足以償還到期債務。於2015年上半年，以非本集團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匯兌產生的外匯虧損為約1,200,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0,000港元)，而費用記錄及結算之間的匯率差額產生的交易收益為約500,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交易虧損500,000港元)，導致外匯虧損淨額為約700,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00,000港元)。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662名(於2014年12月31日：677名)，其中201名(於2014年12月31日：217名)為全職領隊。於2015年上半年，僱員薪酬及實物福利、退休計劃供款(包括董事的薪酬、實物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為約76,900,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7,2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2015年中期財務業績改善而計提的特別花紅令員工成本增加約7,400,000港元及董事薪酬增加約2,300,000港元所致。

僱員薪酬待遇乃參考市場資料及個人表現釐定並按定期基準審閱。薪酬政策將由董事會不時審閱。董事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於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與市況比較後釐定。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醫療保險、公積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為加強人員培訓及發展，本集團提供一系列僱員培訓計劃，旨在加速專業發展並物色勝任人士及多元化團隊的人才。透過設定人才發展計劃，本集團已成功地擴大招募渠道並就僱用高質素及合適人才提升機會。高潛力的員工將得以培養並根據晉升計劃向著管理層發展。為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發展有利的適合人士，本集團自2014年11月起已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可能獲授予本集團的合資格僱員作為長期獎勵。直至本期間末，並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失效或行使。於2015年上半年，除了退休年齡額外延長五年，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花紅、購股權計劃及培訓計劃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展望

隨著邁入全球業務擴展，本集團繼續充分發揮其潛能以應對快速變化的市況及經營環境所帶來的挑戰。

本集團於2015年7月進駐中國內地市場，標誌著於中國內地進行業務擴展的一個重要里程碑。本集團透過擴展銷售網絡開拓業務商機，致力於中國內地提高市場滲透率及鞏固品牌認知度。與此同時，本集團已物色合適位置並已充份籌備於中環開設一間海外婚慶專門店。該店舖為目標客戶提供全面的婚慶服務並配合本集團有效業務整合及拓展現有業務。

憑藉本集團業務發展的長期計劃將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按照招股章程所列計劃有效地使用，連同本集團專業團隊及管理層、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及利益相關方的努力不懈，本集團對日後業務蓬勃發展充滿信心。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費用後為約115,800,000港元。下表載列於2015年6月30日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使用情況：

所得款項用途	至2015年 6月30日 已動用款項 千港元	於2015年 6月30日 未動用款項 千港元
增強銷售渠道		
— 翻新及修整現有分行	1,103	22,097
— 開發一個全面門戶網站	877	16,523
透過營銷活動提升品牌形象及知名度		
— 開展專注於傳統媒體渠道的營銷活動	2,913	6,387
— 推廣特色產品或邀請合適代言人開展特色旅遊營銷活動	187	7,913
— 推出獎勵計劃	—	11,500
加強營運基礎設施		
— 透過實行企業資源計劃系統改善管理資訊系統	1,184	12,716
— 為沒有定期航班服務的目的地安排包機	5,693	5,707
— 吸引及招聘經驗豐富的僱員	287	5,513
— 發展海外結婚旅行	624	5,076
— 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481	9,019
	<u>13,349</u>	<u>102,451</u>

於2015年6月30日，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的計息銀行賬戶。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明企業透明度及問責制度的重要性。本公司於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同時，亦透過有效的企業管治程序帶領本集團取得更好的業績及提升企業形象。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任何有否違反標準守則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

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經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本公司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陳儉輝先生、鄧冠雄先生及黃麗明女士)審閱。

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2014年：每股零港仙*)。

有關派付中期股息的日期

除息日期	2015年9月8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2015年9月10日至11日
記錄日期	2015年9月11日
派付股息	2015年10月9日或前後

為確保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5年9月9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附註：有關東瀛遊旅行社有限公司及東瀛遊旅行社(日本)有限公司於彼等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前向股東宣派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之詳情，請參閱中期財務資料附註7。

刊發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gltours.com/travel/pages/investor_relations/#chi。

中期報告將於2015年9月下旬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東瀛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袁文英

香港，2015年8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袁文英先生(主席)、禰國全先生、梁成釗先生及李寶芬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陳儉輝先生、鄧冠雄先生及黃麗明女士。